

以此文为准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

会计信息质量检查报告

穗天财监〔2023〕10号

被检查单位：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凤凰街办事处

检查项目：2021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

会计信息质量检查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财政部门实施会计监督办法》《财政检查工作的办法》和《2022年天河区财政监督检查工作计划》的要求，天河区财政局派出检查组自2022年12月2日起对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凤凰街办事处（以下简称“凤凰街办事处”）2021年度会计信息质量进行财政检查。凤凰街办事处管理当局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证其有效性，并对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这些资料进行检查核实并发表检查意见。我们的检查是根据财政部《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政府会计准则》以及相关税收、财政和会计法规规定进行的。在检查过程中，我们结合凤凰街办事处的实际情况，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实施了包括了解凤凰街办事处内部控制中有关会计制度、会计工作机构和人员职责、财产管理制度等有关方面的情况、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检查了凤凰街办事处提供的财务报表、账册、凭证及其有关资料，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检查程序。根据检查结果及取得的资料，在专业判断的基础上出具相关检查报告；并将我们发现的内部控制方面的某些问题及改进建议提供给你们，希望引起你们的注意，以便加强会计核算，完善内部控制。现将检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凤凰街办事处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凤凰街道办事处；

机构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美路中段；

负责人：肖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1067459577391；

（二）凤凰街办事处组织和人员情况

凤凰街党工委、街道办事处下设党政综合办公室(人大工委办公室)1个，党建工作办公室(组织人事办公室)1个，纪检监察办公室1个，公共服务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1个，综合治理办公室1个，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副处级)1个，应急管理办公室1个，城市管理办公室1个。

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凤凰街党工委、街道办事处机关行政编制23名、行政执法专项编制25名。设街道党工委书记1名、副书记2名（1名兼任街道办事处主任），纪工委书记1名（兼任区监委派出凤凰街道监察组组长）；人大街道工委专职主任1名；街道办事处主任1名（由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兼任）、副主任2名；人民武装部部长1名。党政机构设副处级领导职数1名（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主任1名），正科级领导职数9名（含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副主任2名；纪检监察办公室主任1名，兼任纪工委副书记、区监委派出凤凰街道监察组副组长），副科级领导职数1名，机关事业编制1名专用于残联专职理事长（正科级），实有在职人员54名。

二、检查意见

检查结果表明，凤凰街办事处 2021 年度基本能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会计准则》的规定，财政收支活动基本遵守有关财经法规，财务会计资料质量真实完整，基本能按照规章制度实行财务会计核算，有长期往来款挂账的情况。除此之外，仍存在会计核算准确性、费用管理等方面的问题。

三、检查结果

（一）会计核算准确性问题

1. 预付费用直接计入当期业务活动费用。

检查 2021 年会计凭证及相关资料，发现凤凰街办事处财务会计处理将预付费用直接计入当期业务活动费用，具体如下：

①2021 年 9 月记账-9-0075 号凭证，垫付渔沙坦水口地块复耕复种工程款（预付 20%）合计 24,128.00 元，一次性计入业务活动费；

②2021 年 6 月记账-6-0018 号凭证，支付高塘石据维护及星光之家场地租金费（2021 年整年）合计 23,967.60 元，一次性计入业务活动费。

上述情况不符合《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1214 预付账款一、本科目核算单位按照购货、服务合同或协议规定预付给供应单位（或个人）的款项，以及按照合同规定向承包工程的施工企业预付的备料款和工程款。”与《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第一部份第五条“单

位财务会计核算实行权责发生制，单位预算会计核算实行收付实现制，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的规定。

检查建议：凤凰街办事处财务会计核算应按照规定采用权责发生制，对一次性预付费用的，应作为预付款项入账，在后续月份实际发生时进行摊销，结转至业务活动费用；最终结转至固定资产或者公共基础设施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进行核算。

2. 固定资产未及时入账。

检查发现，凤凰街办事处存在固定资产未及时入账的情况。如：2021年记账-2-0007，购进豆浆机3,950.00元，2021年1月14日完成验收，凤凰街办事处2021年2月入账固定资产进行管理，存在固定资产未及时入账的情况。

上述情况不符合《政府会计准则第3号-固定资产》第二章、固定资产的确认第五条：通常情况下，购入、换入、接受捐赠、无偿调入不需要安装的固定资产，在固定资产验收合格时确认；购入、换入、接受捐赠、无偿调入需要安装的固定资产，在固定资产安装完成交付使用时取确认；自行建造、改建、扩建的固定资产，在建造完成交付使用时确认。

检查建议：凤凰街办事处严格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对已验收的固定资产及时入账。

3. 发放补贴未通过应付职工薪酬核算。

通过检查凤凰街办事处2021年会计凭证及相关资料，发现凤凰街办事处存在部分补贴发放未通过应付职工薪酬核算的情

况。例如：2021年2月记账-2-0064号凭证，将行政在职人员驻村扶贫干部2021年1月交通补贴、工作补贴及实习生伙食补贴合计11,130.00元（交通补贴1,440.00元，工作补贴2,640.00元，实习生伙食补贴7,050.00元），通过“业务活动费用 02 商品和服务费用”核算，而未通过“应付职工薪酬”进行核算。

上述情况不符合《政府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二章第十一条“政府会计主体应当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或者事项为依据进行会计核算，如实反映各项会计要素的情况和结果，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的规定。

检查建议：凤凰街办事处应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或者事项为依据进行会计核算，支付补贴通过应付职工薪酬进行核算。

4. 收取工程质保金未通过其他应付款核算。

检查凤凰街办事处2021年会计凭证及相关资料，发现凤凰街办事处存在工程质保金未通过“其他应付款”核算的情况。例如：2021年10月记账-10-0042号凭证，支付国际教育园北地块护栏采购安装项目质保金25,426.40元，通过“业务活动费用”核算，作为本年度费用支出，而未通过“其他应付款”进行核算。

上述事情不符合《政府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第二章第十一条“政府会计主体应当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或者事项为依据进行会计核算，如实反映各项会计要素的情况和结果，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的规定。

检查建议：凤凰街办事处应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或者事项

为依据进行会计核算，质保金为代收代付性质，应当通过其他应付款核算，待工程质保期结束，原路退回。

（二）费用管理方面

费用跨期。通过检查 2021 年会计凭证及相关资料，发现凤凰街办事处存在部分费用跨期情况。如：2021 年 2 月记账-2-0028 号凭证，将 2021 年度 2020 年第四季度植物租赁费用合计 16,071.00 元计入 2021 年业务活动费用。

上述情况不符合《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第一部份第五条“单位财务会计核算实行权责发生制，单位预算会计核算实行收付实现制，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的规定。

检查建议：凤凰街办事处财务会计核算应按照规定采用权责发生制，对发生的支出及时进行账务处理。

你单位根据上述存在的问题抓紧整改，在收到检查报告之日起 90 日内将整改情况报告及相关资料报送我局财政监督科。我局将根据你单位报来的整改情况进行跟踪问效，对拒不整改的，将移交审计机关和监察机关作进一步审计和问责。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

2023 年 3 月 7 日

抄送：区审计局。

